**东莞银保监分局进一步推动辖内银行机构降低小微企业融资成本**

我分局联合人民银行东莞中支等部门向辖内各银行机构（外资银行除外）印发《中国人民银行东莞市中心支行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东莞监管分局 东莞市财政局 东莞市发展和改革局 东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 东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转发关于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贷款》，要求各机构坚持市场化、法治化原则，积极支持符合条件的小微企业贷款延期还本付息；另一方面，我分局对外发布东莞辖内29家主要商业银行机构小微企业疫情纾困延期还本付息申请操作指南，引导辖内银行业金融机构进一步加大对小微企业等市场主体支持力度，深入落实好稳经济一揽子政策和接续政策，对于2022年第四季度到期的小微企业贷款，按市场化原则与企业共同协商延期还本付息。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东莞监管分局

2023年6月1日